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广发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18 年 11 月 8 日起，本公司旗下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广发证券为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6422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 006423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自 2018 年 11 月 8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广发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认购业务。

二、投资者可通过广发证券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公司网址：<http://www.gf.com.cn/>

2、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

公司网址：www.hao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8 日